

---

## 預期時間表

---

2013年  
(附註1)

於聯交所網站 ( <a href="http://www.hkexnews.hk">www.hkexnews.hk</a> ) 及 本公司網站 ( <a href="http://www.zebra.com.hk">www.zebra.com.hk</a> ) 刊發配售的踴躍程度的公佈 .....	4月9日
配發配售股份 .....	4月9日或之前
配售股份股票存入中央結算系統 (附註2) .....	4月9日或之前
股份自上午九時正開始於創業板買賣 .....	4月10日

附註：

1. 除另有訂明外，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2.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分配的配售股份股票預期於2013年4月9日或之前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寄存於聯席賬簿管理人、承配人或彼等各自的代理人（視乎情況而定）指定的有關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股份賬戶。概不會發出任何臨時文件或所有權憑證。
3. 有關配售架構的詳情（包括其條件），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配售的架構及條件」一節。
4. 倘上述預期時間表有任何變動，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賣方）將會另行刊發公佈。

倘配售成為無條件，且包銷協議並無根據其條款及條件終止，股票方可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之前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倘包銷協議並未成為無條件或根據其條款及條件已終止，本公司將儘快作出公佈。

配售股份不得於上市日期前買賣。投資者如於取得股票之前或於股票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前，按公開發佈的分配詳情買賣配售股份，有關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